

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

轻息联〔2026〕2号

关于征集轻工行业数智化转型创新成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的意见》、工信部等三部门《轻工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方案》，激发企业及一线职工数字化创新活力，强化数智创新成果与产业人才双向联动，营造轻工行业数智化转型良好氛围，现面向轻工行业开展数智化转型创新成果征集交流活动。

本次专题交流活动聚焦轻工行业数智化转型核心需求，征集数智化转型创新成果，相关成果可纳入《关于组织开展“优供优服促消费”主题劳动竞赛的通知》（财贸轻纺烟草工发〔2026〕12号）和《关于组织轻工企业参加2026年“优供优服促消费”主题劳动竞赛并报送有关材料的通知》（中轻联党人〔2026〕148号）要求征集的劳动竞赛成果范畴。有关成果将于11月5日在德清召开的第十六届轻工业信息化大会期间集中展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本次征集的创新成果，主要指运用人工智能、边缘计算、数字孪生、5G、工业互联网等数字技术与装备（以下简称“数字技术”），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产业协同、模式创新等方面形成的转型实践成果。成果应当具备较强的创新性、实用性和行业推广价值。

本次征集分为集体创新成果和职工创新成果两类。

（一）集体创新成果

面向企事业单位、行业组织、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及数字化服务机构征集，成果须已建成并投入实际应用，具备良好经济效益、社会效益或行业应用价值。重点围绕以下五大方向征集：

1.研发设计数智化。依托数字技术对产品研发、创意设计、试验验证全流程实施数字化升级，有效提升企业研发效率、产品创新能力与核心设计竞争力的落地应用成果。紧扣市场消费新趋势、新需求，聚焦工业设计、皮具文创、国潮新品、历史经典产业产品、地方特色食品、养老育幼产品等重点领域，运用数字工具开展产品创新研发、仿真模拟与试验验证，推动行业设计创新、产品迭代与品质升级。

2.生产制造数智化。依托数字技术对生产作业、工艺控制、质量检测、设备运维等核心制造环节开展数字化、自动化、智能

化改造的成熟实践成果。聚焦制造关键工序，围绕质量提升、标准优化迭代，搭建数智化质量检测、工艺智能调优体系；落地AI设备智能运维、机器人工况优化、人机协同作业、智能产线工艺技改等数智应用场景；构建数字化安全生产管控体系，实现生产作业、设备运行、安全隐患的智能监测、预警研判与精准管控。

3.经营管理数智化。运用数字技术赋能企业销售营销、财务管控、人力资源、仓储物流、能源管理、安全生产等经营管理环节，持续提升企业资源配置效率、经营决策水平和综合管理效能的实践成果。依托数智化手段实现精准营销、客户精细化服务、仓储物流智能调度，优化业务服务流程，升级消费体验。

4.产业协同数智化。依托数字技术打通产业链上下游数据壁垒，实现数据共享、业务联动、资源统筹调配和产品全链条质量追溯，有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协同效率、运行稳定性和产业韧性的创新成果。依托工业互联网等数字载体，推动产业跨界融合、协同研发与联合开发，搭建线上线下一体化产销对接体系。

5.模式创新数智化。依托数字技术培育数智化新模式、新业态、新场景，实现产业发展模式迭代升级。重点围绕柔性制造、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服务型制造、智能服务等新型生产经营模式开展创新应用，推动数智化转型与绿色低碳发展深度融合；

创新打造线上线下一体化新型消费场景，围绕企业降本增效、行业提质升级、产业绿色转型开展创新实践。

（二）职工创新成果

本类成果面向轻工行业从事数智化相关工作的职工征集。重点征集职工（非研发岗位人员）围绕生产实际开展的绿色技术革新、技术创新、技术攻关、技术创造以及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等群众性数智化应用创新成果。主要围绕AI设备运维、机器人工况调优、人机协同作业优化、智能产线工艺技改等核心场景，在流程优化、智能装备改造、工艺改进、数据分析应用、智能检测、数字化小工具开发、管理模式创新等方面形成。

报送成果应突出岗位实践创新，充分彰显相关职工在数字化转型中的主体作用，具备较强实用性、创新性和应用价值。

二、报送要求

（一）报送单位经营管理状况良好，生产经营严格遵守国家、地方及行业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规范。近三年发生重大安全、质量、环保等事故，或存在严重违法违规、失信行为的单位，不得参与本次活动。

（二）报送成果具备自主创新性和实际应用价值，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及相关法律纠纷。

（三）职工创新成果主要完成人为一线职工，突出职工在成果研发形成过程中的主体作用。以团队形式报送的，一线职工人数原则上占团队总人数 70%以上，团队总人数不超过 8 人，团队成员不得包含企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

（四）同一成果不得跨单位、跨成果类别重复报送。成果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以及其他不宜公开信息的，报送单位须按有关规定完成脱密处理后再行报送。

（五）报送单位对报送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主体责任。

（六）本次创新成果征集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

三、报送方式

符合条件的单位和职工可通过以下方式报送：

1.行业龙头、骨干企业（含生产性服务企业）及职工可直接报送；

2.通过轻工业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及地方轻工行业组织汇总报送。

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专精特新企业、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企业及相关单位职工积极报送相关成果。原则上每个单位每个方向可报送 1 项集体创新成果，每个单位报送职工创新成果不超过 3 项。

四、成果交流与推广

主办单位将对报送成果开展材料完整性、真实性、征集方向匹配度的统一核验。通过核验的成果，将在 2026 年 11 月第十六届轻工业信息化大会期间举办的轻工行业数智人才创新成果交流活动中进行展示。

本次所有展示、交流、宣传、推广工作仅限行业经验分享、技术互通与产业赋能，不作其他用途。

五、报送材料及联系方式

请各有关单位于 2026 年 10 月 20 日前，将全套报送材料电子版（Word 文档及盖章扫描件）发送至邮箱：qgyxxzx@clii.com.cn，并抄送至邮箱：liunian@acftu.org。邮件主题统一命名为：“成果类别—创新成果名称—报送单位”。

报送材料清单：

- 1.《轻工行业数智化转型集体创新成果报送表》
- 2.《轻工行业数智化转型职工创新成果报送表》
- 3.成果配套佐证材料（包括技术说明、应用证明、知识产权证明、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注：参加 2026 年“优供优服促消费”主题劳动竞赛的集体和职工，除报送材料清单外，还应概括成果报送表提交 1 份成果总结，可参照附件 1 撰写，篇幅 1000 字左右。

联系人及电话：

（一）中国轻工业信息中心

信息化推进处：杨 溢 010-68396452/18513518575

统计运行处： 汤 苗 010-68396449/18501081338

品牌发展处： 李双双 010-68396443/13621191818

（二）中国财贸轻纺烟草工会

刘 念 010-68591305/15010592903

- 附件： 1. 《关于组织轻工企业参加 2026 年“优供优服促消费”主题劳动竞赛并报送有关材料的通知》
2. 《轻工行业数智化转型集体创新成果报送表》
3. 《轻工行业数智化转型职工创新成果报送表》

